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桃園天文嘉年華」活動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4/29 11:33:19

- 一、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0年4月14日中大理天字第1103200115號函及同年月中大理天字第11032001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旨案活動目的係為落實桃園市科學教育理念，鼓勵民眾積極參與天文科學教育，並期望桃園市成為天文城市，扮演臺灣天文教育的領航者。
- 三、 旨案活動相關訊息說明如次：
 - (一) 日期：110年7月12日至同年月16日。
 - (二) 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。
 - (三) 對象及人數：
 - 1、 國小組：國小師生為主，每校30名師生為限，詳情請參閱p組團體報名簡章。
 - 2、 國、高中組：國中與高中師生為主，每校30名師生為限，詳情請參閱p組團體報名簡章。
 - (四) 報名方式：以校為單位團體報名。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14日(星期五)止。報名網址：<http://ps1tw.astro.ncu.edu.tw/ttss/index.php/2021tac/> (路徑：臺灣科學特殊人才提升計畫官網/桃園天文嘉年華/學校團體報名)。
 - (五) 錄取通知：錄取名單將於 110年 5月 31日 (星期一)前公布於本案活動網站，亦將個別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- 四、 為鼓勵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依下列原則補助參與本案活動學校：
 - (一) 每梯次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6,000元整，一所學校至多申請補助一梯次，每梯次須以30名師生參與為限，未達30名者不予補助。
 - (二) 補助之經費可用於交通、保險(學生)、膳費(含教師及學生)與雜支等費用支出，不足部分由學校自籌。
 - (三) 高中、國中及國小階段補助校數各以10校為上限，預估補助總經費為18萬元整，依報名先後順序足額錄取，梯次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 - (四) 俟報名截止後，視報名情況另函通知核定補助情形。
- 五、 檢附桃園天文嘉年華國小組及國高中組團體報名簡章各1份。
- 六、 如對本案活動內容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國立中央大學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3)4227151分機65955，信箱：ttss@ncu.edu.tw。